

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深圳市栖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赵磊

项目负责人：刘宇伟

目 录

一、评价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目标.....	2
(三) 项目内容.....	2
(四) 项目实施情况.....	4
二、绩效评价概述.....	6
(一) 评价目的.....	6
(二) 评价设计与实施.....	7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8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11
(一) 总体结论.....	11
(二) 项目绩效分析.....	11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14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15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 绩效指标设置不具体.....	15
(二) 缺乏协同运行机制, 数据分析应用不到位.....	15
六、相关建议.....	16
(一) 开展预算绩效培训,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16
(二) 建立项目管理体系, 加强系统应用分析.....	17

七、相关附件.....	17
附件 1: 绩效指标评分表.....	17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全面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助力经济从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智慧社会”也被写入党的十九大报告。国家、省、市都对智慧城市的建设提出了相应的要求，同时智慧城市的建设也是城市发展的一个必须要发展、要突破的阶段。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提出要“着重加强数据支撑共性技术攻关。充分利用政务、医疗、制造等领域数据信息，面向优势产业和通用应用场景，积极开展数据标签与标注标准化技术攻关，为机器理解、深度学习、人机交互等提供有效且高质量的数据支撑”。因此，为了响应相关政策要求、顺应新时期南沙区推进智慧南沙建设的要求，落实区政府《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加快建设‘AI+’新型智慧城市，重点启动‘城市大脑’建设，建立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的要求，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与产业发展、城市治理等领域深度融合，营造城市智能化生态体系，启动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的建设。

建立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能够完善政府智能化办公系统，整合城管、市政、交通、环境、应急、综治、经济、建设等政府部门和社区网格化的数据资源，创新城市治理协同模式，提升政府服务效能。同时，推进公共资源数据的有序共享、开放和应用，加快建设北斗城市应用示范工程，在

数字政府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方面率先突破。

（二）项目目标

本项目主要目标是落实数字政府改革及智慧城市建设要求，通过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搭建一个模式创新、先进实用的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一是打破数据壁垒，打通城市神经网络，实现政府、企业、公民、互联网以及物联网等数据互联互通；二是建设全区政务信息化的共性支撑“工具箱”，为部门应用建设提供统一、标准的工具；三是对城市运行进行全局的监测和分析，实现城市管理数据化；四是城市运行中的重点业务，提供更加精准地决策分析和专项优化方案，进而推动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广州市南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在 2021 年已按要求对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填写绩效目标申报表，对项目的预期产出指标和预期效益指标进行设置。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表 1 绩效目标情况表

指标内容	目标值
系统开发数量	6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
设计功能实现率（%）	100 %
软件的可拓展性与兼容性	100 %

（三）项目内容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的通

知》（国发〔2016〕73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7〕623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信息化发展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穗府办〔2017〕4号）、《中共广州市南沙区委常委会和中共广州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工委2018年工作要点》、南沙区政府《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等文件要求，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2。

表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序号	建设内容	详细描述
1	智慧城市应用门户	提供统一的应用与服务入口，根据用户部门和用户权限的不同，提供联通各个模块的快速入口。
2	智慧城市运行监控中心	<p>城市体征监测系统：对照智慧城市建设指南，制定城市运行的产业经济等各大板块的监测指标，实时监控城市各方面的运行情况，支撑城市运行监控中心的可视化展示。</p> <p>城市运行监控：依托大数据支撑平台相关可视化套件和全域大数据中心，综合展示产业经济、公共安全、城市治理、社会民生、政务管理、生态宜居等领域的多方面内容。</p> <p>联动指挥监控：依托全域数据中心和智能策略系统，实时监控各业务系统、应急管理系统在事件处理过程中产生的过程信息与结果信息，实现跨部门事件处置的处理跟踪、反馈监督的高效管理。本期重点实现网格化指挥调度平台对接，实现重点入格事项区级层面跨部门协同的支持和全过程监控。</p>
3	智慧城市决策辅助中心	<p>决策辅助系统：通过数据、模型和知识，为城市决策管理提供分析问题、建立模型、模拟决策过程和提供方案的信息化系统，辅助决策者提高决策水平和质量。</p> <p>专项应用：本期结合已有的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和网格化管理平台的全面的数据和业务基础，搭建企业服务和社会治理的辅助决策应用。</p>
4		视频联网管理：依托广州市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智能化视频系统，

	智慧城市 共性 支撑 平台	实现全区的城市管理视频资源统一对接至市平台，并通过市平台统一调取查看。
		物联网中间件：物联网中间件统一支撑全域、海量、多源、异构传感器的接入和管理，包括摄像头、手机终端、电子公告屏、应急对讲报警、环境气象站等等，并在接入规范中对相关的物联网接口规范进行梳理和总结。
		统一消息服务：统一信息服务平台是智慧城市的“枢纽”，它按照标准化的信息服务接口，根据统一规划、统一调配、综合管理的原则，基于订阅发布的模式，汇集和交换来自各个方面的消息，为全域大数据的高效交换、精细化的业务协同提供支撑。
		智能策略系统：以智能德略引擎为总线，根据实时业务数据和协同消息和策略模型，提供灵活的、多角度的、自动化的作业任务调度管理，并为跨部门、多任务的自动化协同提供支撑，以可视化的方式实现事件模型、反射模型的创建、多维动态组合及管理。
5	大数据 支撑 平台	数据实时交换服务：在原有数据共享平台基础上，建立统一的消息交换服务，支持物联网设备等实时信息交换场景。
		大数据能力支持：提供统一的大数据存储、大数据计算，大数据查询等服务，业务系统可以编写相应脚本任务，平台提供大数据处理任务的运行、监控和管理。
		数据分析和可视化：定位为全区的大数据分析和可视化模块，对数据分析模型、数据接口等进行统一管理，通过商业智能套件实现大数据可视化，为智慧城市综合服务平台提供智能分析支撑，并为其他业务系统提供大数据分析能力。
		全域数据中心：归集城市治理的相关数据，包括政务数据、物联网数据、第三方系统数据、原有业务系统数据，并通过获取互联网数据，形成全域大数据中心。
6	技术规范	在广东省数字政府、广州市信息化建设要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关标准规范，实现统一的标准下建设、应用和管理。本期重点建设共性支撑平台接入和使用的标准规范、大数据支撑平台以及物联网中间件的技术规范。

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总投资金额 2,930.54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469.1 万元，实际支出 469.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工程终验款 418.21 万元，监理款 41.82 万元，项目测评费等其他款项 9.07 万元。

（四）项目实施情况

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项目计划从 2018 年 11 月 - 2020 年 11 月完成平台建设，2021 年 2 月完成项目试运行。平台建设内容各个阶段实施节点详

见表 3:

表 3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情况

序号	建设内容	详细描述	完成情况
一、应用系统开发			
1	智慧城市综合门户	建设包括统一的管理门户、展示门户，升级改造共享门户，提供统一的应用与服务入口，提供联通各个模块的快速入口，提供数据共享入口。	已完成
2	智慧城市运行监控平台	建设包括城市体征监测系统级城市运行状态展示系统，提供实时基于科学定义的城市体征模型，对城市运行过程中的体征数据进行综合性的采集和展示。	已完成
3	智慧城市决策辅助平台	基于大数据支撑平台提供的全局性可视化决策工具，从政府决策者视觉出发，建设企业服务、社会治理、人口、政务服务、公共服务 5 个决策分析专题，提升的科学决策、精准研判能力。	已完成
4	智慧城市共性支撑平台	建设物联网管理系统、统一消息服务系统、统一 API 服务系统，利用现有的视频联网管理平台、国土规划空间信息一体化平台、可信身份认证服务平台，构成 6 个智慧城市的共性支撑，为全区提供统一的支撑应用。	已完成
5	智慧城市大数据支撑平台	建设大数据汇聚系统、大数据治理系统、大数据分析系统级大数据运行管理系统等 4 个大数据支撑系统，实现大数据融合共享，分析应用。	已完成
二、项目数据建设			

6	数据系统建设	建设城市基础数据库、城市共享数据库及主题应用数据库等 3 大数据库，其中城市基础数据库主要包括人口、法人、宏观经济、空间地理信息、城市部件、信用信息 6 个数据库，共享数据库涉及全区所有部门数据、物联网数据、互联网数据的汇聚融合。	已完成
7	数据交换共享建设	需交换采集 11 大类 59 子类数据，共享本次项目建成后的 9 大类数据。	已完成
三、标准规范建设			
8	标准规范体系建设	需建设 5 类技术规范和 4 类管理规范，为本项目及今后的智慧城市相关应用建设运行提供标准支撑。	已完成
四、云计算资源建设			
9	云计算资源	采购 24 台服务器、300T 存储及系统软件资源，解决云机房云计算资源池不足问题。	已完成
五、标准规范建设			
10	配套服务采购	包括咨询设计、监理、第三方测评验收等服务采购	已完成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的评价目的是全面分析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管理模式是否完善，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增强政府预算资金编审、使用的规范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优化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运行模式，为今后完善同类项目的绩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

(二) 评价设计与实施

1. 评价思路

梳理项目单位和第三方实施单位关于项目实施所建立的相关管理制度，明确项目的绩效目标，重点关注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根据项目实施以来达成的量化指标数值和产生的社会、可持续发展等效益，来考察项目具体实施状况、绩效目标是否偏离，并对整体项目绩效评价打分。

2. 评价重点

重点对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的管理和实施情况进行评价。通过对项目预算单位相关管理制度的查阅以及项目实施单位的访谈和调研，考察广州市南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否对第三方实施单位制定了健全的考核、监管制度，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以及项目实施建设情况如何。

3.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1 年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财政预算资金共计 469.1 万元。为全面评价本项目实施情况和效果，评价组对评价范围进行了必要延伸。

4. 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组正式开展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重点评价工作。具体如下：

(1) 资料收集。评价组对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等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2) 访谈、座谈。评价组前往单位进行相关方访谈、

座谈，结合评价要求及评价总体思路，进一步了解项目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同时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数据。

(3) 绩效分析。评价组收集 2021 年绩效目标表及自评情况表，编制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的逻辑对本项目进行绩效分析与评价。

(4) 形成评价结论。评价组成员根据现场评价获取的各项资料编制评价工作底稿，组内讨论后形成一致意见，根据评价工作底稿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1. 评价指标设定原则

(1) 相关性原则。个性化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有效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避免采用与政策、项目实施关联性不强、客观不可控的因素作为个性化评价指标。

(2) 系统性原则。个性化评价指标应全面反映政策、项目的实施内容与成果，避免缺项漏项；同时，应注重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政策、项目所产生的各方面效益。

(3) 重要性原则。评价指标贵精不贵多，应当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政策、项目产出及效益的核心指标作为个性化评价指标。同时，应在指标权重上体现指标的重要性程度，应赋予核心指标较其他指标更高的分值权重。

(4) 可衡量性原则。指标应有明确、客观、统一统计

或计算口径，指标的数值或实现程度应可获取、可判定，并与评价标准进行客观对照评分，减少评价各方的争议。

（5）经济性原则。设定的指标应简便易行，要当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避免选取无法、难以获取信息或数据的指标作为评价指标，增加评价与被评价方工作量。

2. 评价内容

该评价指标参照相关文件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包含决策、过程、产出、效果，下设二、三级指标。其中，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1）决策。主要评价的是立项情况、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情况等三方面。

（2）过程。主要评价的是资金管理及项目实施情况。

（3）产出。评价的是项目的完成情况，主要包括经济性、效率性等内容。

（4）效果。一般分为项目效益及满意度两个维度，主要评价的是在项目完成或阶段性完成后实现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项目可持续影响及公众、受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3. 评价指标体系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时与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不同投向或不同类型的项目应分别设置个性指标。

（1）设置绩效评价指标。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符

合以下要求：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个性指标应体现项目特点，准确、客观反映评价项目绩效。

（2）设定指标权重。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同一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指标权重应体现差异性，其中，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3）确定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绩效指标完成程度的标尺，一般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等。绩效评价标准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清晰、准确确定，具有明确指向和可操作性，不得模糊表述。

4. 综合绩效级次评定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广州市南沙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 总体结论

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绩效评价整体绩效较好，按照预算资金使用计划，及时完成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建设相关工作，项目管理规范，资金执行率较高，完成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数据库建设、标准规范建设、云计算资源建设等平台内容，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政府智能化办公系统，创新城市治理协同模式，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推进公共资源数据的有序共享、开放和应用。对 2021 年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 分，评价等级“良”。评分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4 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因素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	80.00 %
过程	20	20	100.00 %
产出	30	28	93.33 %
效益	30	22	73.33 %
评价总得分	100	86	86.00 %

(二) 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指标共 20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

一是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的决策论证充

分，论证程序规范。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资金与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要求有效衔接，该项目在建设前期已出具建设平台项目方案与方案咨询服务申请，通过综合多方考量与评估，确保资金使用效果，决策过程规范科学。二是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按要求设置总体目标和当年度目标，产出指标主要涵盖项目建设内容，如系统开发数量、系统验收合格率等，效益指标符合社会对本项目的预期效果。但绩效目标设置太宽泛、单一，未设置效益指标，扣 2 分；未涉及量化、细化、可衡量方便考核的指标值，扣 2 分。三是广州市南沙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预算编制基本按照《南沙区科工信局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广州南沙本级部门预算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的通知》（穗南开管办函〔2021〕4 号）等文件编制项目资金结构和预算金额，同时，根据上一年度项目建设情况安排预算，分配合理高效。本项指标合计扣 4 分。

2. 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指标共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资金的使用和分配符合《南沙区科工信局财政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管理、核算、拨付及使用，广州市南沙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资金管理、费用支付等制度健全，资金支出规范。同时，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预算安排金额为 469.1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469.1 万元，整体支出率为 100%，项目预算执行率高。

广州市南沙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按规定开展检查、监督工作。根据年初预算计划，有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支出程序以及平台项目实施方案，项目验收程序完善、规范。项目执行的内容与申报项目一致，严格要求落实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资金使用规范性。本项指标得满分。

3. 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指标共 30 分，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

根据项目预期产出目标，及时开展相关工作，累计完成系统开发数量 8 个；系统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设计功能实现率达到 100%；软件的可拓展性与兼容性达到 100%。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适逢疫情，硬件安装等厂家工人因疫情无法按时复工，从而影响到了项目实施进程，部分项目实施计划滞后，影响完工进度，扣 2 分。同时，遵循客观、全面、严谨、准确、规范的原则，完成南沙区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竣工报告。本项指标合计扣 2 分。

4.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指标共 30 分，得分 22 分，得分率 73.33%。

根据项目预期效益目标，完成项目建设。从社会效益方面，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政府智能化办公系统，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推进公共资源数据的有序共享、开放和应用，加快建设北斗城市应用示范工程，在数字政府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方面率先突破。从可持续影响方面，项目建成有利于整合城管、市政、交通、环境、应急、综治、经济、建设等政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725120121142011104>